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其中：亲自出席 3 人，委托他人出席 0 人，缺席 0 人）。

(三)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禹培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禹培峰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与其监事任期一致（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个人简历：

禹培峰，男，40 岁，江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任职于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与内控管理中心经理；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任公司监事。

截至监事会审议日，禹培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职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